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詹政益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83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E487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樹林區三多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011942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1511988_110D2263781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新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事件處理
程序及裁罰基準」第四點規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110年6月10日新北府教特字第1101104150
號令暨新北市政府110年6月23日夏字第12期公報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裁罰基準業於110年6月10日修正，請貴校務必轉知校
內教職員工，避免受罰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